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2471)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1 號 3 樓

電 話 : (02)2522-1351

資 通 電 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 國 九 十 四 及 九 十 三 年 度 前 三 季 財 務 報 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8
	(五) 關係人交易	29 ~ 30
	(六) 質押之資產	30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1 ~ 3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33 ~ 36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 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94)財審報字第 1183 號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54,702 仟元(已減除表列其他負債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2,571 仟元)及 93,692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1,811 仟元及 15,334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及四(七)(九)所述，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王輝賢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期會：(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月 二 十 一 日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 產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07,539	31	\$ 116,886	11	2120 應付票據	\$ 1,729	-	\$ 2,340	-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129,789	13	312,832	29	2140 應付帳款	39,335	4	55,687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458	-	228	-	2150 應付帳款- 關係人(附註五)	645	-	3,67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241,808	24	239,911	2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七))	2,140	-	8,279	1
1150 應收帳款-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9,471	1	27,106	2	2170 應付費用	36,377	4	32,675	3
1160 其他應收款	886	-	266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512	1	3,391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六)	18,625	2	18,183	2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四(十一)及五)	49,806	5	38,937	4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四(四))	46,985	5	18,69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3,544	14	144,986	1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附註四(十七))	7,843	1	4,069	-	2810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3,404	77	738,171	6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950	6	51,288	5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五))					2820 存入保證金	489	-	480	-
14210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7,273	6	93,692	9	2880 其他負債- 其他(附註四(五))	2,571	-	-	-
14210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29,736	3	80,268	7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1,010	6	51,768	5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87,009	9	173,960	16	2XXX 負債總計	194,554	20	196,754	18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	8,430	1	6,115	1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					股本(附註四(十三))				
成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34,189	54	534,189	49
1531 機器設備	41,275	4	40,451	4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				
1551 運輸設備	7,542	1	7,430	1	3211 普通股溢價	328,729	33	328,729	31
1561 辦公設備	7,091	-	6,987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623 出租資產- 機器設備	867	-	86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57	-	-	-
1631 租賃改良	8,050	1	9,54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94	-	-	-
1681 其他設備	1,933	-	1,974	-	3350 未分配盈餘	(29,526)	(3)	49,737	5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6,758	6	67,256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52,267)	(5)	(52,044)	(5)	3410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附註四(五))	(4,715)	(1)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491	1	15,212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92	-	2,634	-
無形資產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六))	(29,492)	(3)	(29,492)	(3)
1740 著作權(附註三及四(七))	-	-	3,548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802,128	80	885,797	82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八))	-	-	37,903	4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三、四(九)及六)	58,381	6	35,269	3					
1820 存出保證金	20,721	2	17,867	2					
1830 遞延費用(附註四(十))	10,681	1	26,823	2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	136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附註四(十七))	33,565	3	27,547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3,348	12	145,545	1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資 產	金 額	金 額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金 額
	%	%		%	%
1XXX 資產總計	\$ 996,682	\$ 1,082,551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96,682	\$ 1,082,551
	100	100		100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35,841)	\$ 49,737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855	3,444
折舊費用	4,794	4,977
各項攤提	12,214	12,428
短期投資跌價損失(帳列什項支出)	-	1,495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2,794)
備抵存貨損失轉列收入數	(190)	(1,077)
處分投資利益	(4,019)	(28,3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811	15,33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9)	(3)
減損損失	25,744	-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	148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40	27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63	5,655
應收帳款淨額	585	(42,53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0,459	(13,476)
其他應收款	1,113	4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4)	167,111
預付款項	(23,257)	(5,8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3	(1,649)
應付票據	(12,031)	567
應付帳款	(13,933)	18,156
應付帳款- 關係人	(5,285)	(2,321)
應付所得稅	(6,885)	8,279
應付費用	(9,606)	(9,987)
其他應付款項	(3,170)	(2,383)
預收款項	26,586	26,777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4 年 1 月 1 日</u> <u>至 9 月 30 日</u>	<u>93 年 1 月 1 日</u> <u>至 9 月 30 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67	8,1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516)	212,547

(續次頁)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4 年 1 月 1 日</u> <u>至 9 月 30 日</u>	<u>93 年 1 月 1 日</u> <u>至 9 月 30 日</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 276,199	(\$ 145,85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456)	(4,585)
取得長期投資-子公司價款	-	(23,120)
取得長期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	(6,000)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52,445
子公司清算取回長期投資價款	3,252	-
購置固定資產	(5,738)	(3,08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38	3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45)	(305)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少	<u>73</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70,223</u>	<u>(130,470)</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長期借款減少	-	(2,778)
購買庫藏股	-	(14,610)
存入保證金減少	<u>(396)</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6)</u>	<u>(17,38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66,311	64,6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1,228</u>	<u>52,19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7,539</u>	<u>\$ 116,886</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1</u>	<u>\$ 2,27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0,293</u>	<u>\$ 14</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翁世榮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資 通 電 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4 年 及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於 69 年 12 月 3 日奉准設立。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實收資本總額為 \$534,189。

(二)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設備、網路及相關軟體之設計、買賣、租賃、維護、技術諮詢與應用套裝軟體之分析、設計、修改、安裝及維護等業務。

(三)本公司股票原自民國 88 年 3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經申請轉上市核准後，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四)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41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流動與非流動項目劃分標準

本公司從事電腦設備暨軟體銷售及系統整合設計等業務，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腦設備暨軟體銷售及系統整合設計之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其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之劃分標準如下：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2)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3) 在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者。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2) 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清償者。

(二)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條件之債券。

(三)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按交易當日即期

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短期投資

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個別辨認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市價；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

(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各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長期股權投資

- 1.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在 20% 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有公平市價，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無公平市價，採成本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處分長期投資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減少其長期投資成本，並按比例調整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之未攤銷餘額，以新餘額剩餘之年限繼續攤銷。
- 2.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 3.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並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4.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本公司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如為借記資本公積，應先沖轉帳列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七)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 1.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一切必要支出。折舊之提列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提；

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自行預估可使用年數，按平均法繼續提列折舊。

2. 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為 2~8 年，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土地除外)之耐用年限為 55 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閒置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八)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本公司購置供營業使用之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九)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售後服務保固

銷貨附有售後服務保固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固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成本，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負債。

(十一)庫藏股票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二)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之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下之情況下可收到之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十三) 收入、成本及費用之認列

1. 一般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勞務收入

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依其規定，本公司九十一年度(含)以前原已採用全部完工法之一年期以內之勞務合約，得不追溯調整。

其餘之勞務合約則依下列規定辦理：

勞務通常指本公司在合約期間內履行約定之工作。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於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勞務收入係分別按專案性質依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

預計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計算認列，期末就已實際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計算累積勞務收入，並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勞務收入後作為本期應認列之勞務收入。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係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很有可能收回，就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非屬很有可能收回時，則不認列收入，該已發生成本則於當期認列為成本。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期末將同一勞務合約專案應收勞務款餘額超過預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及預收勞務款餘額超過應收勞務款餘額之金額，分別帳列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項下。

3.租賃合約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凡租約屬營業租賃者，每期給付租金時，作為租賃費用；每期收取租金時，作為租賃收入。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應收租賃款及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於租賃期間內攤銷。

(十四)政府補助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九號「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並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時，配合其相關成本之發生期間認列政府捐助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

(十五)所得稅

- 1.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2.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3.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4.未分配盈餘依據所得稅法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六)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此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之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分別減少 \$ 25,744，並使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減損損失增加 \$ 25,744，每股虧損因而增加 0.4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庫存現金與週轉金	\$ 58	\$ 64
支票存款	616	1,522
活期存款	43,771	58,321
定期存款	215,354	2,482
約當現金－國外附賣回債券	47,740	54,497
	<u>\$ 307,539</u>	<u>\$ 116,886</u>

(二)短期投資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開放型基金	\$ 123,845	\$ 307,345
上市公司股票	<u>6,982</u>	<u>6,982</u>
	130,827	314,327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u>1,038</u>)	(<u>1,495</u>)
	<u>\$ 129,789</u>	<u>\$ 312,832</u>

(三)應收帳款淨額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245,791	\$ 237,395
減：備抵呆帳	(<u>4,056</u>)	(<u>2,201</u>)
	<u>241,735</u>	<u>235,194</u>
應收租賃款	76	5,13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3</u>)	(<u>419</u>)
	<u>73</u>	<u>4,717</u>
	<u>\$ 241,808</u>	<u>\$ 239,911</u>

(四)預付款項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預付專案成本	\$ 41,507	\$ 16,411
其他預付費用	<u>5,478</u>	<u>2,279</u>
	<u>\$ 46,985</u>	<u>\$ 18,690</u>

(五)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採權益法：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4,939	100.00%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1)	3,369	68.00%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916	34.83%	5,814	34.83%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145	22.98%	11,752	22.98%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17,368	66.67%	34,035	66.67%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u>25,844</u>	100.00%	<u>33,783</u>	100.00%
	<u>57,273</u>		<u>93,692</u>	
採成本法及成本市價孰低法：				
國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2,000	-
KINZAN COM.	-	(註2)	9,817	(註2)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儒碩股份有限公司)	12,451	1.84%	12,451	2.43%
英屬維京群島商訊通國際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
德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0,000</u>	2.16%	<u>20,000</u>	2.16%
	34,451		80,268	
減：備抵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u>4,715</u>)		-	
	<u>29,736</u>		<u>80,268</u>	
	<u>\$ 87,009</u>		<u>\$ 173,960</u>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貸方餘額 (表列其他負債－其他)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571)</u>	100.00%	<u>\$ -</u>	-

註1：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4年7月辦理清算完結。

註2：係投資特別股，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持股比例均為該特別股之7.2%。

2.上列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1,811 及\$15,334。

3.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KINZAN COM.、英屬維京群島商訊國際科技(股)公司及是方電訊(股)公司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淨值已明顯下跌，故已於民國 93 年底認列已實現跌價損失\$45,817。

4.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4 年前三季之虧損，以致於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2,571，表列其他負債-其他。

(六)固定資產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成 本		
機器設備	\$ 41,275	\$ 40,451
運輸設備	7,542	7,430
其他固定資產	<u>17,941</u>	<u>19,375</u>
	<u>66,758</u>	<u>67,256</u>
累 積 折 舊		
機器設備	(35,665)	(31,774)
運輸設備	(4,507)	(5,350)
其他固定資產	<u>(12,095)</u>	<u>(14,920)</u>
	<u>(52,267)</u>	<u>(52,044)</u>
帳面價值	<u>\$ 14,491</u>	<u>\$ 15,212</u>

本公司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七) 著作權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著作權	\$ 3,333	\$ 3,548
減：累計減損	(3,333)	-
	<u>\$ -</u>	<u>\$ 3,548</u>

民國94年前三季依上開資產之估計未來效益，評估資產減損損失計\$3,333。

(八) 出租資產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成本		
土地	\$ -	\$ 28,008
建築物	-	<u>11,082</u>
	-	<u>39,090</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u>1,187</u>)
	<u>\$ -</u>	<u>\$ 37,903</u>

(九) 閒置資產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成 本		
土 地	\$ 55,594	\$ 27,586
建 築 物	<u>31,298</u>	<u>20,216</u>
	<u>86,892</u>	<u>47,802</u>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u>6,100</u>)	(<u>4,633</u>)
	<u>80,792</u>	<u>43,169</u>
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u>-</u>	(<u>7,900</u>)
累 計 減 損	(<u>22,411</u>)	<u>-</u>
帳 面 價 值	<u>\$ 58,381</u>	<u>\$ 35,269</u>

民國94年前三季依上開資產之估計淨公平價值，評估資產減損損失計\$22,411。

(十) 遞延費用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資訊管理及流程改造(MIS系統)	\$ 1,189	\$ 2,973
軟體平台、元件庫及信用卡系統軟體	<u>9,492</u>	<u>23,850</u>
	<u>\$ 10,681</u>	<u>\$ 26,823</u>

(十一) 預收款項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預收軟體收入	\$ 674	\$ 760
其他預收款項	36,104	2,662
	<u>36,778</u>	<u>3,422</u>
預收勞務款	15,650	35,793
減：應收勞務款	(2,622)	(278)
預收勞務款淨額	<u>13,028</u>	<u>35,515</u>
	<u>\$ 49,806</u>	<u>\$ 38,937</u>

(十二) 退休金計劃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第三季止，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696 及 \$11,683，撥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25,899 及 \$20,908。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

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截至民國 94 年第三季止，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3,167。

(十三)股本

- 1.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1,156,000(其中\$200,000 及 \$64,000 係分別保留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534,189。
- 2.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7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950	\$ 14.22	950	\$ 14.22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 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950</u>	-	<u>950</u>	14.22
期末可行使之 認股選擇權	<u>713</u>		<u>475</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 行之認股選擇權	<u>50</u>		<u>50</u>	

註：原認股價格為15元，上述價格係依照歷年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情形所調整後之價格。

(2)截至民國94年9月30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u>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u>			<u>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u>		
<u>行使價格之</u>	<u>數量</u>	<u>加權平均預期</u>	<u>加權平均行</u>	<u>數量</u>	<u>加權平均行</u>
<u>範圍(元)</u>	<u>(仟股)</u>	<u>剩餘存續期限</u>	<u>使價格(元)</u>	<u>(仟股)</u>	<u>使價格(元)</u>
\$ 14.22	950	3.17年	\$ 14.22	713	\$ 14.22

(十四)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 3.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4,402 彌補民國 92 年度累積虧損。

(十五)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按下列優先順序提撥：
 - (1)提繳稅款。

(2)彌補以往虧損。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5)就(1)至(4)款分配後之餘額(金額計至萬元，以下不計)分配如下：

a.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不得超過百分之十五。

b.提撥百分之一發放現金作為董監事酬勞。

餘額則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董事會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份盈餘。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半數為限。

3.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57 及特別盈餘公積 \$1,394。

4.自民國 87 年度起，本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如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餘額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5.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a.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	-
b.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u>29,526</u>)	<u>49,737</u>
	(\$ <u>29,526</u>)	\$ <u>49,737</u>

6.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0,991，尚無

可供分配之盈餘。

(十六)庫藏股票

1.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有關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收回原因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165	\$29,492	-	\$-	-	\$-	2,165	\$29,492
收回原因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150	\$14,882	1,015	\$14,610	-	\$-	2,165	\$29,492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9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之數量及金額未逾法令之規定。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上開庫藏股票 1,150 仟股及 1,015 仟股之轉讓期限分別至民國95年3月及民國96年5月。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731	\$ 4,85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u>1,320</u>	<u>1,786</u>
所得稅費用	4,051	6,64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643)	1,649
扣繳稅額	(89)	(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1,179</u>)	<u>-</u>
應付所得稅	<u>\$ 2,140</u>	<u>\$ 8,279</u>

2.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 7,843</u>	<u>\$ 4,069</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7,665	\$ 33,547
減：備抵評價	(<u>14,100</u>)	(<u>6,000</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33,565</u>	<u>\$ 27,547</u>

3.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永久性差異

項 目	9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0,069	\$ 12,021
處分投資利益	(4,019)	(6,738)
其他	<u>22</u>	<u>1,374</u>
	<u>\$ 6,072</u>	<u>\$ 6,657</u>

(2) 時間性差異：係遞延所得稅變動數，請詳下列4.之說明。

4.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所得稅		所得稅	
	金額	影響數	金額	影響數
流動項目：				
保固成本	\$ 14,139	\$ 3,535	\$ 14,383	\$ 3,596
其他	4,144	1,036	1,894	473
投資抵減		<u>3,272</u>		<u>-</u>
		<u>\$ 7,843</u>		<u>\$ 4,069</u>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所得稅		所得稅	
	金額	影響數	金額	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未實現提撥退休金	\$ 42,833	\$ 10,708	\$ 36,061	\$ 9,015
投資國外公司投資損失	41,568	10,392	18,659	4,665
無形資產未實現				
減損損失	3,333	833	-	-
閒置資產未實現				
減損損失	22,411	5,603	7,900	1,975
投資抵減		<u>20,129</u>	-	<u>17,892</u>
		47,665		33,547
備抵評價		(<u>14,100</u>)		(<u>6,000</u>)
		<u>\$ 33,565</u>		<u>\$ 27,547</u>

5.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	\$ 17,775	\$ 15,546	97年度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u>7,855</u>	<u>7,855</u>	98年度
合計	<u>\$ 25,630</u>	<u>\$ 23,401</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1 年

度。

(十八) 每股盈餘(虧損)

	<u>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u>					
	<u>金 額</u>		<u>加權平均流通</u>	<u>每 股 虧 損 (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在 外 股 數 (仟 股)</u>	<u>稅 前</u>	<u>稅 後</u>	
本期淨損	(\$ 31,790)	(\$35,841)	51,254	(\$ 0.62)	(\$ 0.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認股權	-	-	-			
	<u>(\$ 31,790)</u>	<u>(\$35,841)</u>	<u>51,254</u>	<u>(\$ 0.62)</u>	<u>(\$ 0.70)</u>	

	<u>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u>					
	<u>金 額</u>		<u>加權平均流通</u>	<u>每 股 盈 餘 (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在 外 股 數 (仟 股)</u>	<u>稅 前</u>	<u>稅 後</u>	
本期淨利	\$ 56,381	\$49,737	51,677	\$ 1.09	\$ 0.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認股權	-	-	-			
	<u>\$ 56,381</u>	<u>\$49,737</u>	<u>51,677</u>	<u>\$ 1.09</u>	<u>\$ 0.96</u>	

附註四(十三)所述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所規定之庫藏股票法測試，該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無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九)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u>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u>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1,598	\$ 66,361	\$ 237,959
勞健保費用	11,969	4,202	16,171
退休金費用	11,201	3,662	14,863
其他用人費用	6,628	1,723	8,351
折舊費用	2,516	2,278	4,794
攤銷費用	9,311	2,903	12,214

性 質	<u>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u>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3,900	\$ 61,577	\$ 225,477
勞健保費用	12,940	3,635	16,575
退休金費用	8,718	2,965	11,683
其他用人費用	6,276	1,766	8,042
折舊費用	2,425	2,552	4,977
攤銷費用	9,493	2,935	12,428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董事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關係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本公司之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勞務及維修成本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關係人對本公司提供勞務及維修服務所發生之成本分別為\$6,572 及\$3,349，佔各該期間營業成本百分比均為 1%。

2. 銷貨、勞務及維修收入

	<u>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估本公司		估本公司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4,428	1	\$ 28,530	6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7,250	2	10,758	2
其他	<u>336</u>	<u>-</u>	<u>55</u>	<u>-</u>
	<u>\$ 12,014</u>	<u>3</u>	<u>\$ 39,343</u>	<u>8</u>

本公司之銷貨、勞務及維修收入交易多屬個案，故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採收取期票方式，與其他客戶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 分 比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 分 比
	<u>金 額</u>		<u>金 額</u>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4,762	2	\$ 19,450	7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4,689	2	7,656	3
其他	20	-	-	-
	<u>\$ 9,471</u>	<u>4</u>	<u>\$ 27,106</u>	<u>10</u>

4. 應付帳款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餘額分別為 \$645 及 \$3,677，分別佔各該科目餘額百分比分別為 2% 及 6%。

5. 預收款項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 分 比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 分 比
	<u>金 額</u>		<u>金 額</u>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u>\$ 4,243</u>	<u>17</u>	<u>\$ 1,137</u>	<u>3</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 27,055	\$ 24,298	工程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
土地及建築物 (表列閒置資產)	32,211	35,269	擔保借款融資額度
	<u>\$ 59,266</u>	<u>\$ 59,56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明細如下：

(一)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承包工程所需得向背書保證銀行申請連帶保證之額度皆為\$12,000，未使用額度分別為\$12,000 及 \$11,250。

(二)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大樓，未到期之應付租金總額分別為\$48,065 及\$10,9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投資衍生性商品有關資訊

無此情形。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607,938	\$ 607,938	\$ 426,562	\$ 426,562
短期投資	129,789	129,487	312,832	312,832
長期股權投資	87,009	96,554	173,960	148,871
<u>負 債</u>				
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84,227	\$ 84,227	\$ 106,529	\$ 106,5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950	60,069	51,288	56,25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短期投資屬開放型基金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3. 長期股權投資有市價資料者，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股票部份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自行結帳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估計公平價值；採成本法者，係以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
4. 長期金融商品如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惟其差異非屬重大時，則依帳面價值揭露。

5.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所列之提撥狀況金額估算公平價值。

(三)民國 93 年 9 月 30 日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使與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財務報表比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事項。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567	\$ 2,916	34.83%	\$ 3,417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259	11,145	22.98%	11,156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20	17,368	66.67%	17,368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25,844	100.00%	25,844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200	註2	100.00%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原名儒碩股份有限公司)	註1	長期投資	-	29,736	-	38,769
						<u>\$ 87,009</u>		<u>\$ 96,554</u>

註1：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之關係人，依函令規定得免填。

註2：截至民國9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虧損，以致於對該被投資公司長期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2,571，表列其他負債-其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股數(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註1	短期投資	215	\$ 6,982	-	\$ 3,010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信基金	註2	短期投資	1,624	18,287	-	18,716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利基金	註2	短期投資	1,016	13,058	-	13,589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基金	註2	短期投資	2,688	38,500	-	39,254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債券基金	註2	短期投資	1,245	16,000	-	16,319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有利基金	註2	短期投資	2,750	33,000	-	33,531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信天翁基金	註2	短期投資	457	<u>5,000</u>	-	<u>5,068</u>
						130,827		<u>\$ 129,487</u>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u>1,038</u>)		
						<u>\$ 129,789</u>		

註1：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關係。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之關係人，依函令規定得免填。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板橋市自強新村21號	提供電腦應用套裝軟體相關專業服務及買賣電腦週邊設備等業務	\$ 14,014	\$ 14,014	1,567	34.83%	\$ 2,916	(\$ 4,604)	(\$ 1,603)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號3樓	資料庫系統之代理與銷售及軟體相關專業服務等業務	13,677	13,677	1,259	22.98%	11,145	(5,283)	(1,214)	-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BAHAMAS)	巴哈馬	一般投資業	31,141	31,141	20	66.67%	17,368	(74)	(49)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紐埃	一般投資業	52,489	52,489	50	100.00%	25,844	(1,693)	(1,693)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111號5樓	電腦安裝及資訊軟體提供服務	9,889	9,889	1,200	100.00%	-	(7,047)	(7,220)	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安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光路55號8樓之1	電腦安裝及資訊軟體提供服務	-	6,800	-	-	-	(47)	(32)	子公司
								<u>\$ 57,273</u>		<u>(\$ 11,811)</u>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NIUE)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2,405	52,405	355	100.00%	25,840	(1,546)	(1,546)	孫公司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SAMOA)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	計算機應用軟件之研發與銷售及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51,271	51,271	1,500	100.00%	24,963	(199)	(199)	孫公司
艾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ELJOIN TECHNOLOGIES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5,567	5,567	50	100.00%	(5,211)	(6,329)	(6,329)	孫公司
WELJOIN TECHNOLOGIES LIMITED (BVI)	艾加科技軟件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機場路328號	企業管理軟件研發並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5,228	5,228	150	100.00%	(5,457)	(6,449)	(6,449)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資通科技軟件系統 (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制作計算機應用 軟件；銷售自制產品， 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 51,271 (US\$1,500,000)	(二)	\$ 51,271 (US\$1,500,000)	\$ -	\$ -	\$ 51,271 (US\$1,500,000)	100%	(\$ 199)	\$ 24,963	\$ -
艾加科技軟件系統 (蘇州)有限公司	企業管理軟件研發並 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5,228 (US\$150,000)	(三)	5,228 (US\$150,000)	-	-	5,228 (US\$150,000)	100%	(6,449)	(5,45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6,499 (US\$1,650,000)	\$61,727 (US\$1,800,000)	\$ 320,85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2：係以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83)台財證第35882號函規定，期中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故不適用。